

修水县茶叶协会

修茶字〔2022〕3号

关于印发《修水县茶叶协会团体标准制修订 工作程序》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《修水县茶叶协会团体标准制修订工作程序》已经我会团体标准技术委员会讨论通过，凡本会团体标准制订需按此程序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：《修水县茶叶协会团体标准制修订工作程序》

2022年1月13日



修水县茶叶协会团体标准制修订工作程序

团体标准制修订程序包括：提案、立项、起草、征求意见和审查、通过和发布。团体标准制修订应按顺序执行。

一、提案

标准需求者（包括组织和个人）向团标委秘书处提出团体标准制修订项目提案并填写《修水县茶叶协会团体标准项目建议书》。

项目建议书须按要求填报相应论证资料，其内容包括团体标准制定的目的、意义，该项团体标准有关的国内外情况，团体标准主要技术要素、参数说明等。

二、立项

由团标委对团体标准项目建议书的内容进行审查，审查通过，由团标委秘书处印发立项文件，并进行公示。团体标准立项后，申请单位应建立团体标准编写工作组（以下简称编写组），确定主要起草单位、起草人员、资金及设备保障，报团标委秘书处。

三、起草

编写组进行调查分析、实验验证等，草拟、修正和完善标准内容，形成用于征求意见的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。团体标准的编

制应符合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 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(GB / T1.1-2020)。

本会团体标准的编号由团体标准代号(T)、团体代号(XSCX)、团体标准顺序号(XXX)、年代号(XXXX)构成,示例 T/XSCX001-2022 团体标准代号/团体代号团体标准顺序号-年代号。

四、征求意见和审查

编写组提出标准征求意见稿,并征求同行专家和相关单位意见,征求意见的期限一般不少于 30 天,征求意见专家和单位应具有广泛的代表性。编写组对征集的意见进行归纳整理、分析、研究和处理后,对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进行修改,形成团体标准送审稿、编制说明、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及有关附件等,提交团标委秘书处。

团体标准的审查由团标委秘书处组织,形成审查结论。审查形式可采取会议审查或函审。编写组成员不参与表决。

(一)会议审查,应形成“会议纪要”,并附加参加审查会议的单位和人员名单。获得审查专家四分之三以上赞成票,方可通过审查;

(二)函审时,应在函审表决截止日期前 15 日将函审通知和团体标准送审稿、编制说明、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及投票单提交给审查专家。获得有效回函四分之三以上赞成票,方可通过审查。

会议审查或者函审未通过的，编写组应对未通过的送审稿进行修改，重新提交审查。重新审查仍未通过的，撤销立项。

五、通过和发布

编写组依据审查结论，形成团体标准报批稿，并将报批稿纸质材料报送团标委审批，通过后以公告形式发布。